

揭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揭医保〔2026〕32号

关于公布 2026 年度职工医保年度普通门诊 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根据《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办法的通知》（揭府规〔2026〕5号）等文件精神以及统计数据，现将我市 2026 年度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年度普通门诊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公布如下：

一、2024 年度我市城镇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 90386 元。

二、2026 年度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年度普通门诊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执行标准为 1808 元（即 2024 年度我市城镇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90386 元的 2%）。

三、执行时间：自2026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揭阳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6年8月13日印发
